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INTERLONG BIO-TECHNIQU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9)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4	140,711	111,879	272,867	240,715
銷售成本		(84,581)	(71,757)	(164,986)	(157,165)
毛利	4	56,130	40,122	107,881	83,550
其他收入	4	5,113	2,261	7,221	5,098
其他淨收入	4	1,073	587	1,073	5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232)	(12,261)	(32,109)	(27,774)
行政開支		(10,910)	(11,773)	(21,896)	(22,484)
其他經營開支		(9,112)	(3,771)	(16,111)	(7,590)
經營盈利		26,062	15,165	46,059	31,387
財務成本	6	(1,949)	(3,185)	(3,170)	(7,502)
除稅前盈利	5	24,113	11,980	42,889	23,885
所得稅	7	(3,132)	(4,790)	(9,838)	(8,517)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盈利		20,981	7,190	33,051	15,368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虧損	9	—	(3,279)	—	(6,714)
期內盈利		20,981	3,911	33,051	8,654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6,386	1,496	25,488	3,756
非控股權益		4,595	2,415	7,563	4,898
		20,981	3,911	33,051	8,654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基本及攤薄	10	人民幣 0.98 分	人民幣 0.09 分	人民幣 1.52 分	人民幣 0.22 分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10	人民幣 0.98 分	人民幣 0.28 分	人民幣 1.52 分	人民幣 0.62 分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盈利	20,981	3,911	33,051	8,65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	—	—	—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總額（除稅後）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0,981	3,911	33,051	8,654
以下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386	1,496	25,488	3,756
非控股權益	4,595	2,415	7,563	4,898
	20,981	3,911	33,051	8,65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7,327	131,045
預付租賃款項		69,514	70,299
無形資產		134,131	135,37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3,271	5,369
購買土地的按金		17,330	8,630
可供出售投資		300	300
遞延稅項資產		1,563	1,548
		373,436	352,567
流動資產			
存貨		114,862	94,33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08,387	77,573
已抵押銀行存款		4,813	10,1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067	226,675
		487,129	408,75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69,222	132,226
附息銀行借款	14	81,000	76,000
直屬母公司委託借款		39,000	9,000
即期稅項		9,821	6,076
		(299,043)	(223,302)
流動資產淨額		188,086	185,44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61,522	538,015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5,899	11,443
遞延稅項負債	40,296	40,296
	<u>(46,195)</u>	<u>(51,739)</u>
資產淨值	<u>515,327</u>	<u>486,276</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7,800	167,800
儲備	274,361	248,873
	<u>442,161</u>	<u>416,673</u>
非控股權益	<u>73,166</u>	<u>69,603</u>
權益總額	<u>515,327</u>	<u>486,27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公積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67,800	554,844	(194,339)	8,302	(4,155)	(141,610)	390,842	65,026	455,868
二零一一年權益變動									
期內盈利	-	-	-	-	-	3,756	3,756	4,898	8,654
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	-	-	-	-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除稅後）	-	-	-	-	-	3,756	3,756	4,898	8,654
收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	-	-	-	-	(10)	(10)	(190)	(20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u>167,800</u>	<u>554,844</u>	<u>(194,339)</u>	<u>8,302</u>	<u>(4,155)</u>	<u>(137,864)</u>	<u>394,588</u>	<u>69,734</u>	<u>464,322</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67,800	554,844	(194,339)	12,276	-	(123,908)	416,673	69,603	486,276
二零一二年權益變動									
期內盈利	-	-	-	-	-	25,488	25,488	7,563	33,051
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	-	-	-	-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除稅後）	-	-	-	-	-	-	-	-	-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權益 派付股息	-	-	-	-	-	-	-	(4,000)	(4,00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u>167,800</u>	<u>554,844</u>	<u>(194,339)</u>	<u>12,276</u>	<u>-</u>	<u>(98,420)</u>	<u>442,161</u>	<u>73,166</u>	<u>515,327</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30,135	13,47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572)	(72,17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7,829	(73,1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2,392	(131,81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6,675	247,056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067	115,24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郎山二路北海王技術中心科研大樓1棟1樓。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按本年截至報告日期為止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申報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除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載納年度財務報表要求之所有數據及披露事項，並須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並已首次生效或可供本公司於本會計期間提早採用。此項進展對於各期間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產生重大變動。

本報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數據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使用的量度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本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以四捨五入方式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本簡明綜合季度財務資料的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而分部則由業務（產品和服務）及地區混合組成。按照與內部向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報告資料以便作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兩個可申報分部，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以下可申報分部：

- (i) 生產和銷售藥品
- (ii) 提供現代生物技術研發服務。

目前，上述所有本集團業務均在中國內地營運。並無合算任何可申報經營分部。

藥品分部的收入乃來自於生產和銷售藥品。

研發服務分部的收入乃來自於提供研發服務。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的執行董事按以下基礎監控各可申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各分部業務應付款項以及由該等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借貸。

收入及開支乃分配予各可申報分部，並已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產生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的方法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溢利」，其中「利息」視為包括投資收入，「折舊及攤銷」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為達到「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乃對並未指定屬於個別分部的專案作出進一步調整，如董事及核數師的酬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公司行政開支。

除收到有關經調整EBITDA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入（包括分部間銷售）、來自於分部直接管理之現金結餘及借貸的利息收入及開支、各分部於其經營中使用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以及添置的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價格而定價。

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向本集團執行董事提供的用於分部間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數據載列如下：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於二零一一年終止營運，以下所報分部資料並不包括已終止業務的任何款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生產和銷售藥品		研發服務		總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來客戶收入	272,867	238,715	—	2,000	272,867	240,715
分部間收入	—	—	—	—	—	—
可申報分部	<u>272,867</u>	<u>238,715</u>	<u>—</u>	<u>2,000</u>	<u>272,867</u>	<u>240,715</u>
可申報分部除稅前 盈利／(虧損)	<u>56,114</u>	<u>41,845</u>	<u>(6,881)</u>	<u>(4,394)</u>	<u>49,233</u>	<u>37,451</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83	395	121	139	604	534
利息開支	3,060	2,256	110	5,246	3,170	7,502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97	6,389	1,597	1,572	8,194	7,961
—預付租賃款項	785	785	—	—	785	785
—無形資產	1,975	1,975	4	14	1,979	1,989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1,073)	(587)	—	—	(1,073)	(58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3	—	—	—	33	—
撇減存貨	459	2	—	—	459	2
所得稅開支	<u>9,838</u>	<u>8,759</u>	<u>—</u>	<u>(242)</u>	<u>9,838</u>	<u>8,517</u>

持續經營業務

	生產和銷售藥品		研發服務		總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申報分部資產	693,336	584,667	223,801	174,850	917,137	759,517
新增非流動資產(不包括 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3,087	12,341	21,412	1,590	24,499	13,931
可申報分部負債	180,712	196,594	55,974	32,123	236,686	228,717

(b) 可申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申報分部收入	272,867	240,715
分部間收入抵銷	—	—
綜合營業額	<u>272,867</u>	<u>240,715</u>
盈利／(虧損)		
可申報分部盈利	49,233	37,451
分部間盈利抵銷	—	—
來自集團外來客戶的可申報分部盈利	49,233	37,451
其他收入及其他淨收入	8,294	5,685
折舊及攤銷	(10,958)	(10,735)
財務費用	(3,170)	(7,502)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510)	(1,014)
除稅前綜合盈利	<u>42,889</u>	<u>23,885</u>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申報分部資產	917,137	759,517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58,435)	(48)
	<u>858,702</u>	<u>759,469</u>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300	300
遞延稅項資產	1,563	1,548
	<u>1,863</u>	<u>1,848</u>
綜合資產總額	<u><u>860,565</u></u>	<u><u>761,317</u></u>
負債		
可申報分部負債	236,686	228,717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58,435	(48)
	<u>295,121</u>	<u>228,669</u>
應付稅項	9,821	6,076
遞延稅項負債	40,296	40,29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	—
	<u>49,117</u>	<u>46,372</u>
綜合負債總額	<u><u>345,238</u></u>	<u><u>275,041</u></u>

4.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增值稅及退貨和貿易折扣撥備)及提供研發服務的發票淨值(扣除銷售稅淨額)。營業額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藥品	140,711		111,879		272,867		238,715	
研發服務收入	—		—		—		2,000	
	<u>140,711</u>		<u>111,879</u>		<u>272,867</u>		<u>240,715</u>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已終止業務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匯兌收益	480		—		480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13		285		313		534	
轉撥自遞延收益的補助收入	4,122		1,964		4,122		4,208	
其他	198		12		198		213	
	<u>5,113</u>		<u>2,261</u>		<u>5,113</u>		<u>5,098</u>	
其他淨收入	1,073		587		1,073		587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		—		—		—	

5. 除稅前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2,305	6,357	-	956	12,305	7,313	21,327	16,059	-	2,237	21,327	18,296
定額退休計劃的供款	2,381	1,405	-	88	2,381	1,493	4,874	3,864	-	219	4,874	4,083
	<u>14,686</u>	<u>7,762</u>	<u>-</u>	<u>1,044</u>	<u>14,686</u>	<u>8,806</u>	<u>26,201</u>	<u>19,923</u>	<u>-</u>	<u>2,456</u>	<u>26,201</u>	<u>22,379</u>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83,459	64,620	-	-	83,459	64,620	161,750	149,062	-	-	161,750	149,062
攤銷												
— 預付租賃款項	559	394	-	105	559	499	785	785	-	212	785	997
— 無形資產*	594	562	-	-	594	562	1,979	1,989	-	-	1,979	1,989
折舊	4,569	3,817	-	1,158	4,569	4,975	8,194	7,961	-	2,039	8,194	10,000
研發成本*	9,154	2,580	-	-	9,154	2,580	13,473	4,910	-	19	13,473	4,929
經營租賃開支：												
— 最低租金	970	498	-	-	970	498	2,600	538	-	-	2,600	538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33	-	-	-	33	-	33	-	-	-	3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	631	-	-	1	631	1	631	-	-	1	631
撇減存貨*	264	2	-	-	264	2	459	2	-	-	459	2
核數師酬金												
— 其他服務	250	410	-	-	250	410	250	410	-	-	250	410

* 此等數額已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它經營開支」項內。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五年內須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1,370	1,424	2,562	3,954
直屬母公司委託貸款之利息	456	486	485	967
直屬母公司財務資助之利息	—	1,275	—	2,581
同系附屬公司財務援助利息	123	—	123	—
	<u>1,949</u>	<u>3,185</u>	<u>3,170</u>	<u>7,502</u>
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 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總額				

7. 所得稅

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3,147	5,033	9,853	8,760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衍生及撥回	(15)	(243)	(15)	(243)
	<u>3,132</u>	<u>4,790</u>	<u>9,838</u>	<u>8,517</u>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收入，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有關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獲調低稅率。因此，該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企業所得稅按15%稅率撥備。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有關期間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9. 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與GlaxoSmithKline Pte Limited(「GSK」)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代價39,000,000美元出售深圳葛蘭素史克海王生物製品有限公司(「葛蘭素史克海王」)51%股權予GSK(須受限於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交易完成，葛蘭素史克海王不再為本公司的共同控制實體。

去年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已終止業務的業績載列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	—	—	—
銷售成本		—	—	—	—
毛利		—	—	—	—
其他收入	4	—	4	—	8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	—
行政開支		—	(3,283)	—	(6,722)
其他經營開支		—	—	—	—
經營虧損		—	(3,279)	—	(6,714)
財務成本		—	—	—	—
除稅前虧損		—	(3,279)	—	(6,714)
所得稅		—	—	—	—
期內已終止業務虧損		—	(3,279)	—	(6,714)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	(3,279)	—	(6,714)

已終止業務的現金流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15,69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24,649)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	40,000
現金流出淨額	<u>—</u>	<u>(343)</u>

10. 每股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每股基本盈利乃分別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約人民幣16,386,000元及人民幣25,48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分別為盈利人民幣1,496,000元及人民幣3,756,000元)以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78,000,000股(二零一一年：1,678,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乃分別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約人民幣16,386,000元及人民幣25,488,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盈利人民幣約4,775,000元及人民幣10,470,000元)計算，所使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自持續及已終止業務產生的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來自已終止業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已終止業務每股基本虧損乃分別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3,279,000元及人民幣6,714,000元計算，所使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自持續及已終止業務產生的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已終止業務基本虧損為人民幣0.19分及人民幣0.4分。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等。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購入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約為人民幣24,499,000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3,907,000元)及人民幣25,000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803,000元)。

1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70,623	42,065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10,352	18,449
超過12個月	954	284
應收賬款淨額	81,929	60,79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645	4,097
應收直屬母公司款項	4,411	2,16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654	3,107
其他應收款項	7,531	2,922
貸款及應收款項	101,170	73,085
預付款項及按金	7,217	4,488
	108,387	77,573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71,504	50,830
4至6個月	21,813	10,923
7至12個月	1,680	7,577
1年以上	2,569	3,043
應付賬款	97,566	72,373
預收款項	6,838	5,4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2,424	35,05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711	867
應付直屬母公司款項	18,482	18,433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3,201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169,222	132,226

14. 附息銀行借款

	實際利率	到期年限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
短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a) 6.232%-7.216%	二零一二年至 二零一三年	81,000	76,000
			<u>81,000</u>	<u>76,000</u>
須於下列期限償還的附息銀行借款：				
於1年內或接獲要求時			81,000	76,000
於1年後但於2年內			—	—
於2年後但於5年內			—	—
5年後			—	—
			<u>81,000</u>	<u>76,000</u>

附註：

- a) 於有關期間內，本集團乃以下列方式為短期銀行貸款81,000,000元提供抵押：
- i)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福州海王福藥製藥有限公司(「海王福藥」)以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抵押向中國農業銀行福州鼓山支行(「農行」)取得人民幣27,000,000元的短期銀行借款，年利率為6.232%，還款日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 ii)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海王福藥以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抵押向農行取得人民幣29,000,000元的短期銀行借款，年利率為6.232%，還款日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
 - iii)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八日、十一月二十四日、十二月十四日及、十二月三十日，海王福藥分別向農行取得人民幣10,000,000元、3,000,000元、3,000,000元及4,000,000元的短期銀行借款，由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海王生物」)作擔保，年利率為6.232%，還款日分別為二零一二年十月七日、十一月二十三日、十二月十三日及十二月二十九日；及
 - iv)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海王福藥向福建海峽銀行福州金城支行取得人民幣5,000,000元的短期銀行借款，由海王生物作擔保，年利率為7.216%，還款日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

15. 承擔

(a)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獲授權作出而並未於財務表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904	13,101
	48,904	13,101
已授權但未訂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	63,836
	48,904	76,937
無形資產		
已訂約但未撥備：		
專有技術(扣除按金)	—	1,300
	48,904	78,237

(b)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不可撤回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3,923	407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4,330	—
	18,253	407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辦公室物業。辦公室物業的租約年期經協商為介乎一至五年。該等租賃並不包含或然租金。

16. 重大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與其關連方於有關期間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海王生物	直屬母公司	直屬母公司之委託借款	(i)	30,000	—
		委託借款之應計利息	(i)	485	967
		直屬母公司之附息財務資助	(ii)	—	18,810
		附息財務資助之應計利息	(ii)	—	2,581
深圳海王藥業 有限公司 (「海王藥業」)	同系附屬公司	水電及燃料成本發還款項	(iii)(xi)	—	126
		管理費用	(iv)(xi)	—	5
		物業管理費用	(v)(xi)	—	30
		研發服務收入	(vi)(xi)	—	2,000
		購買貨物	(viii)(xi)	179	211
		收購江蘇海王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江蘇海王」) 20% 股權	(ix)(xi)	—	200
深圳海王童愛製藥有限公司 (「童愛製藥」)	同系附屬公司	辦公室及廠房租金	(vii)(xii)	—	134
深圳海王長健 醫藥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viii)(xi)	4,264	4,456
杭州海王生物 工程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加工收入／銷售貨物	(viii)(x)	256	134
浙江海王醫藥 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viii)(x)	109	133
深圳市海王星辰 醫藥有限公司	關連公司	銷售貨物	(viii)(xiii)	2,860	773
山東海王銀河醫藥 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物	(viii)(x)	119	29
		附息財務援助	(xiv)	10,000	—
		附息財務援助累積利息	(xiv)	123	—
福州海王星辰健康藥房連鎖 有限公司	關連公司	銷售貨物	(xv)	12	—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自海王生物獲得另一筆附息委託借款人民幣30,000,000元。委託借款為無抵押、年息6厘及須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償還。

本集團正與海王生物商討延期還款。

- ii) 財務資助為無抵押且自本期起按中國人民銀行宣佈的基準利率每年5.81厘計息。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歸還全部自海王生物取得的附息財務資助，尚欠應付利息約人民幣5,103,000。
- iii) 水電及燃料成本發還款項是根據本集團的生產活動，按預先協議的價格收取。
- iv) 管理費用是按預先協議的價格收取。
- v) 物業管理費用是按預先協議的價格收取。
- vi) 研發服務收入按預先協議的價格收取。
- vii) 辦公室及廠房租金乃根據市場價格按預先同意的費用而收取。
- viii) 採購、銷售及所得加工收入乃分別按收取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款項及與客戶所訂立的相同條款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
- ix)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200,000元收購海王藥業所持有的江蘇海王20%的股權。
- x) 此等關連方的最終控股母公司亦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母公司。
- xi) 此等關連方的最終控股母公司亦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母公司。附屬公司董事張思民先生亦為此等關連方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張思民先生辭任該附屬公司董事。
- xii) 此等關連方的最終控股母公司亦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母公司。本公司董事張鋒先生亦為此等關連方的董事。
- xiii) 張思民先生為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亦為該關連方的授權代表。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張思民先生辭任該附屬公司董事。
- xiv)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七日，本集團自海王生物附屬公司山東銀河海王醫藥有限公司取得無抵押附息財務援助人民幣10,000,000元，年利率為6%。
- xv) 福州海王星辰健康藥房連鎖有限公司為深圳市海王星辰醫藥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主要從事中藥、普藥、輸液及抗腫瘤藥物等多類藥品業務以及現代生物製藥的研發（「研發業務」）。其中，中藥、普藥、輸液及抗腫瘤藥物等通過海王福藥及其附屬公司運營，生物技術研發產品的產業化由附屬公司江蘇海王運營，本公司則致力從事生物醫藥研發業務，並計劃擴展在化學合成的抗腫瘤藥物的研發，同時亦正計劃經營保健食品及食品的購銷業務，以及生物技術在生物農業領域中的應用。

海王福藥業務

海王福藥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海王福藥及其附屬公司合共擁有17種劑量形式藥物的40多條生產線，均已通過GMP資格認證並獲得相關國家GMP證書；同時，海王福藥及其附屬公司合共擁有超過450項藥物生產批文。當前中國的普藥市場正在快速發展，海王福藥在有關期間經營狀態正常，共實現主營業務收入共計約人民幣272,867,000元，保持穩健增長趨勢。

根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為實施《藥品生產品質管制規範(2010年修訂)》（「新GMP」）發出通知中規定：現有藥品生產企業血液製品、疫苗、注射劑等無菌藥品的生產，應在2013年12月31日前達到《藥品生產品質管制規範(2010年修訂)》要求；其他類別藥品的生產均應在2015年12月31日前達到《藥品生產品質管制規範(2010年修訂)》要求。因此海王福藥正計劃對現有部分生產車間進行升級改造，以符合新GMP的要求，升級改造工作需要獲得當地行政管理部門的審批後方可實施，本公司及海王福藥正在同福州當地行政管理部門申請和協商有關升級改造的行政審批工作。

因海王福藥及其附屬公司現有產能已近飽和，因此本集團正在福州市連江縣競拍工業用地進行新生產基地的建設。本公司已計劃將人民幣40,000,000元以貸款或有息財務資助的形式授予海王福藥，用於其新生產基地的建設；同時，預期本公司控股公司海王生物計劃使用約人民幣80,000,000元以貸款或有息財務資助形式授予海王福藥或通過本公司間接授予海王福藥，用於新

生產基地的建設。於有關期間，海王生物通過本公司及山東銀河海王醫藥有限公司間接提供給海王福藥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的有息財務資助用於新生產基地的前期工業用地的競拍。

作為新生產基地建設的前期準備工作，本集團已在福州市連江縣分別成立了三家附屬公司。第一家附屬公司為海王福藥製藥(連江)有限公司(「海王福藥連江」)，正籌建化學藥品製劑製造，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海王福藥已以現金出資人民幣47,500,000元，持海王福藥連江權益的95%，海王福藥之附屬公司福州海王金象中藥製藥有限公司(「海王金象」)已以現金出資人民幣2,500,000元，持海王福藥連江權益的5%。第二家附屬公司為海王金象中藥製藥(連江)有限公司(「海王金象連江」)，正籌建中成藥品製劑製造，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海王福藥已以現金出資人民幣1,550,000元，持海王金象連江權益的5%，海王金象已以現金出資人民幣29,450,000元，持海王金象連江權益的95%。第三家附屬公司為連江縣海王福藥食品貿易有限公司(「連江海王食品」)，經營範圍為批發兼零售預包裝食品，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海王福藥已以現金出資人民幣475,000元，持連江海王食品權益的95%，海王金象已以現金出資人民幣25,000元，持連江海王食品權益的5%。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董事會已決議將海王福藥連江之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12,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06,400,000元及人民幣5,600,000元將分別由海王福藥及海王金象出資，以籌備於福州市連江縣新生產基地之建設。目前，海王福藥連江及海王金象連江註冊資本仍為人民幣5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海王福藥連江及海王金象連江在連福州市連江縣國土資源局的兩宗土地挂牌出讓中中標，分別以代價約人民幣22,940,000元及人民幣13,280,000元收購位於福州市連江縣敖江園區的兩幅土地，兩幅土地宗地號分別為敖江2012－工業－002號及敖江2012－工業－003號，兩幅土地總面積分別為121,349平方米及70,258平方米，連江新生產基地將在該兩幅土地上開展有關建設工作。

在本集團獲得相關審批及完成(其中包括)工業專案、環境評估及建設規劃等相關程序後，連江縣國土資源局將會與海王福藥連江及海王金象連江分別訂立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目前土地的拆遷工作正在進行中。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海王福藥收到福州市土地發展中心（「土發中心」）來函，土發中心表示有意向收購海王福藥現有生產基地所在的工業用地，本集團正就該收購意向與土發中心初步溝通。

重組蛋白質和多肽藥物業務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江蘇海王，經營範圍為生物醫藥產品的研發、一類醫療器械的銷售。江蘇海王正在進行重組蛋白質和多肽藥物產品（包括但不限於注射用重組人胸腺肽 $\alpha 1$ ）的研究和開發。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江蘇海王利用海王藥業當前所擁有的無形資產「重組人胸腺肽 $\alpha 1$ 臨床批件」，已開展注射用重組人胸腺肽 $\alpha 1$ 的一期臨床實驗。由於當前一期臨床實驗進展順利，本公司董事會已經批准通過對江蘇海王再增資人民幣80,000,000元，使江蘇海王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90,000,000元，人民幣80,000,000元增資事宜將根據江蘇海王的泰州生產基地的建設進度及我公司辦理外匯結匯手續進度分批進行。於本報告日江蘇海王的泰州生產基地建設中辦公區裝修已經完成，生產區處在淨化裝修後期階段，工程按專案進度計劃表正常實施，進度進展順利。

於有關期間結束後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江蘇海王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35,000,000元，本公司持江蘇海王100%股本權益。根據中國藥品生產有關法規的規定，江蘇海王需在獲得藥品生產許可證後，方能在公司經營範圍中增加藥品生產的經營範圍。

研發業務

本公司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起一直從事研發業務，並透過向海王生物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研發服務擴展研發業務。本公司本季度因自身研發業務發展，因此並無向海王生物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研發服務。本公司亦在本年度致力於向外部尋求新型產品的研發專案，為本公司未來發展拓展新的方向。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本公司與吉林大學生命科學院簽訂了技術合作協定，合作進行以微球技術為基質的多肽和化學藥物緩釋製劑技術的研發，探索建立較成熟的長效緩釋製劑給藥技術研究平臺。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本公司與哈爾濱工業大學（「哈工大」）簽訂了學術資助及委托研發協議，合作研究開發ET-743項目（一種化學合成的抗腫瘤藥物）。

根據國家對生物技術在農業領域應用的政策支持，本公司根據所擁有的生物技術優勢和資源，就生物農業產業，篩選項目，並與國內相關領域一流的研究機構合作開發具有市場競爭力，並能夠儘快產業化的生物技術產品。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272,867,000元，較去年同期營業額約人民幣240,715,000元上升13%。有關期間營業額的全部來源為附屬公司海王福藥藥品的銷售收入。營業額上升是因為海王福藥於有關期間藥品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有近13%的增長。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約為人民幣107,881,000元及40%，毛利較去年同期上升約人民幣24,331,000元，毛利率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毛利總額及毛利率的上升乃由於在有關期間海王福藥銷售毛利率較高品種所佔比例較大，及營業收入有所增長。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32,109,000元，去年同期為人民幣27,774,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335,00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銷售收入的增長而導致相應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有相同幅度的增長。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1,896,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2,484,000元減少588,000。行政開支變動是由於(i)因出售了葛蘭素史克海王，折舊費用大幅下降；(ii)因人民幣在有關期間內貶值，匯兌損益由去年同期的損失變為收益。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16,111,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8,521,000元。因有關期間，本集團加大了在研究開發方面的投入，有關期間技術開發費用大幅增加。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財務成本約人民幣3,17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7,502,000元小幅減少約人民幣4,332,000元，減少的主要因為本公司已經全部歸還國家開發銀行長期借款以及海王生物大部分股東委托借款和股東財務資助，則不再承擔該該部分借款之銀行利息。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所得除稅前盈利由去年同期盈利約人民幣17,171,000大幅增長至盈利約人民幣42,889,000元。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由於(i)完成出售葛蘭素史克海王，所產生的虧損額不再按股權比例分擔；(ii)海王福藥於有關期間內營業額上升，且毛利率亦上升；(iii)歸還大部分借款，則財務費用大幅下降；(iv)匯兌損失轉變為匯兌收益。

因此，本公司擁有人於有關期間應佔盈利約為人民幣25,488,000元，而去年同期為應佔盈利約為人民幣3,756,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財務資源及銀行借貸為其經營及投資活動之資金。本集團之買賣交易主要以人民幣列值，並定期檢討對流動資金及融資的需要。

銀行融資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81,000,000元，均為海王福藥自銀行取得短期借款。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海王福藥以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抵押向農行取得人民幣27,000,000元的短期銀行借款，還款日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借款年利率為6.232%。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八日，海王福藥以土地使用權及房屋抵押向農行取得人民幣29,000,000元的短期銀行借款，還款日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借款年利率為6.232%。

海王生物為海王福藥提供擔保，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八日、十一月二十四日、十二月十四日及十二月三十日，海王福藥分別向農行取得人民幣10,000,000元、3,000,000元、3,000,000元及4,000,000元四筆共計人民幣20,000,000元的一年期短期銀行借款，借款年利率為6.232%。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海王福藥向福建海峽銀行福州金城支行取得人民幣5,000,000元的短期銀行借款，由海王生物作擔保，年利率為7.216%，還款日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

股東附息財務資助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歸還全部自海王生物取得的股東附息財務資助，尚欠海王生物股東附息財務資助應計利息約為人民幣5,103,000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自海王生物附屬公司山東海王銀河取得股東附息財務資助人民幣10,000,000元，借款年利率為6%。

股東委托借款

截止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自海王生物取得股東委托借款人民幣39,000,000元。

本公司透過與銀行訂立委托安排自海王生物取得股東委托借款人民幣9,000,000元。該股東委托借款為無抵押，每年附息5厘，須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五日償還。海王生物已承諾該股東委托借款的還款日推遲到二零一一年四月五日。然而，海王生物已向本公司承諾其將不會要求本公司償還上述股東委托借款，除非及直至：(1)償還該股東委托借款將不會對本公司之業務及／或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九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本公司之業務目標構成不利影響；(2)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償還該股東委托借款將不會對本公司之業務及／或實行招股章程所載本公司之業務目標構成不利影響，以及本公司將就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2)所作決定作出公告；及(3)本公司於有關財政年度錄得正數現金流量及保留盈利。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透過與杭州銀行訂立委托貸款合同自海王生物取得另外一筆股東委托借款人民幣30,000,000元。該股東委托借款為無抵押，每月附息0.5厘，還款日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將該筆委託貸款所獲資金通過股東附息財務資助的方式提供給海王福藥用於競拍連江新生產基地的用地。該筆委托借款已經超過還款期限，我公司正在與海王生物辦理有關借款展期。

流動資產淨值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88,086,000元。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59,067,000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4,813,000元，存貨約人民幣114,862,000元，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08,387,000元。流動負債包括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97,566,000元，一年以內到期的付息銀行借款約人民幣81,000,000元，應交稅金約人民幣9,821,000元，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約人民幣68,193,000元，其他應付款約人民幣42,463,000元。與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85,448,000元比較，流動資產淨值持平。

匯率風險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之經營收入、主要銷售成本及資本開支均以人民幣列值。而發行189,330,000股新H股所得款淨額約164,252,000港元，因國家外匯結匯法規並不能一次性全部兌換為人民幣，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仍有約26,330,000港元尚未結匯兌換為人民幣，同時因出售共同控制實體葛蘭素史克海王51%的股權代價款亦以美元列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仍有約13,179,000美元尚未結匯兌換為人民幣，因此，有關期間內港幣對人民幣及美元對人民幣的匯率波動或對本集團盈利產生一定影響，但本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不大。目前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上市證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所知，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彼等擁有之權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董事的「交易必守標準」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監事	身份	權益種類	持有 內資股 股份數目	佔所有 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柴向東先生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0,561,000	2.44%	1.82%
喻軍先生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個人	1,014,000	0.08%	0.06%

附註：

1 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 為本公司的監事兼僱員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	身份	權益種類	相聯法團 名稱	持有 相聯法團 之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張鋒先生 (附註(a))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532,437	0.08%
劉占軍先生 (附註(b))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266,217	0.04%
于琳女士 (附註(c))	實益擁有人	個人	海王生物	79,864	0.01%

附註：

- (a) 海王生物董事局副主席張鋒先生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0.08%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1.67%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持有，1.29%經深圳海王東方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持有。
- (b) 海王生物董事兼總裁劉占軍先生擁有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0.04%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1.67%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持有，1.29%經深圳海王東方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持有。
- (c) 海王生物董事兼副總裁于琳女士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0.01%之權益，而海王生物直接及間接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1.67%之權益，其中70.38%為直接持有，1.29%經深圳海王東方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之董事《交易必守標準》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計劃、可轉換證券及認股權證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和共同控制實體未曾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可轉換證券、認股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

董事及監事的股份期權、認購權證或可換股債券

於有關期間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任何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任何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共同控制實體或相聯法團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換股債券。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據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知，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股東（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備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 內資股 股份數目	佔所有 內資股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海王生物 (附註(a))	實益擁有人	1,202,650,000	96.06%	71.67%
海王集團 (附註(b))	持有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02,650,000	96.06%	71.67%
香港恒建企業有限公司 （「恒建企業」）(附註(c))	持有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02,650,000	96.06%	71.67%
王勁松女士 (附註(d))	持有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202,650,000	96.06%	71.67%

附註：

- (a) 由於海王生物實益擁有深圳海王東方投資有限公司(「海王東方」)全部已發行股本100%的權益，而海王東方擁有本公司21,650,0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因此海王生物被視為擁有由海王東方持有的本公司21,650,0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同時海王生物直接持有本公司1,181,000,0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因此海王生物被視為直接及間接擁有本公司1,202,650,0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
- (b) 由於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7.66%的權益，因此海王集團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擁有的本公司1,202,650,0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 (c) 由於恒建企業實益擁有海王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1.90%的權益，而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7.66%的權益，因此恒建企業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擁有的本公司1,202,650,0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 (d) 由於王勁松女士(「王女士」)實益擁有恒建企業全部已發行股本的85%的權益，而恒建企業實益擁有海王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1.9%的權益，而海王集團實益擁有海王生物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7.66%的權益，因此王女士被視為擁有由海王生物擁有的本公司1,202,650,000股內資股份的權益，與上文附註(a)所述同一筆股份相關。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備的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或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贖回、購回或註銷其可贖回證券。

競爭權益

本公司控股股東海王生物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一日簽訂有關不競爭承諾及優先投資權的協議(「不競爭承諾」)。根據該協議，海王生物向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承諾，(其中包括)只要本公司的證券仍於創業板上市：

1. 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不會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參與或經營與本公司不時經營的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或生產任何用途與本公司產品相同或類似的產品(惟因持有任何上市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股權而間接持有之業務則除外)；及

2. 其將不會，並將會促使其聯繫人不會在中國境內或境外(直接或間接)參股任何業務將(或有可能)與本公司業務產生直接或間接競爭的該等公司或機構，惟因持有任何上市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股權而間接持有之業務則除外。

根據不競爭承諾，於不競爭承諾的有效期限內，如海王生物或其聯繫人在中國境內或境外就與本公司現有及將來業務構成競爭的新投資項目進行磋商，本公司將獲得優先投資該等投資項目的權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於有關期間內，本公司採納一套條款不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有關期間內，並無進行任何有關本公司證券的交易，而就本公司知悉，亦無任何董事違反「交易必守標準」或本公司訂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核本公司的年報及財務報表、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此外，審核委員會成員與管理層一起檢討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常規，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制度和財務申報程序事宜。審核委員會包括一位非執行董事于琳女士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易永發先生及潘嘉陽先生。易永發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業績。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有關期間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的規定。董事會將繼續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確保本公司以誠實負責的態度經營業務。

代表董事會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張鋒
主席

中國深圳市，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鋒先生、柴向東先生及徐燕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占軍先生、于琳女士及任德權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黃耀文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 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7天，並於本公司網頁 www.interlong.com 登載。

* 僅供識別